

天津市期货协会

津期协字【2018】010号

关于开展2018年天津辖区资本市场 诚信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

辖区各期货结构：

为切实加强辖区资本市场诚信建设工作，倡导守法诚信意识，营造浓厚的诚信建设氛围，根据天津证监局下发的《关于集中组织开展2018年天津辖区资本市场诚信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津证监函〔2018〕248号）要求，请各机构于“6.14信用记录关爱日”前后组织开展2018年天津辖区资本市场诚信宣传教育活动，现就活动具体内容通知如下：

一、学习宣传新修订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诚信建设，提高资本市场诚信水平，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证监会令第106号）的基础上进一步修改完善，形成《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39号，以下简称《办法》，见附件1）《办法》的出台回应了党中央、国务院对诚信建设提出的新要求新精神，顺应了资本市场的新发展、新情况，解决了监管工作面临的新问题、新任务。为确保《办法》7月1日正式施行后得以有效贯彻落实，请各机构通过多种方式组织学习新修订的《办法》，并通过官网、公众号等渠道推送《办法》、《关于〈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的起草说明》

(见附件2)、《〈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新旧对照表》(见附件3)等宣传材料,务求使市场主体和投资者对《办法》新修订内容以及资本市场诚信建设的重要意义有更加深刻的认识。

二、重点宣传两个《意见》,引导树立诚信意识

2018年3月,《关于在一定期限内适当限制特定严重失信人乘坐火车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意见》(发改财经【2018】384号,见附件4)和《关于在一定期限内适当限制特定严重失信人乘坐民用航空器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意见》(发改财经【2018】385号,见附件5)(以下简称“两个《意见》”)发布。为有效落实两个《意见》,推动促进有关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严格履行承诺和有关罚没款缴纳义务当事人严格执行罚没款决定,请各机构结合《关于在一定期限内适当限制特定严重失信人乘坐火车和民用航空器实施细则》(证监会公告【2018】9号,见附件6),积极组织面向市场主体和投资者的宣传活动,力求使“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信用惩戒格局深入人心。

三、持续推广诚信信息查询方式方法

为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切实加强资本市场诚信建设,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在官方网站建立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为社会公众提供违法违规失信信息查询服务。社会公众可通过查询平台了解相关市场主体违法违规失信信息。同时,根据《办法》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还向社会公众提供诚信信息查询、更正、申报等申请服务。为积极引导社会公众珍爱信

用记录，远离违法失信，并充分发挥诚信信息在生产生活中的积极作用，请各机构在组织宣传活动过程中，积极推广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和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查询、更正、申报等申请服务。

资本市场诚信宣传教育活动是引导社会公众诚信守法，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有效举措。为落实好本次宣传教育活动工作任务，请各机构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广泛动员，并于2018年7月16日前将工作情况和成果发送至协会邮箱：tjsqhxh@163.com，协会统一收集后发送至天津证监局法制处。

附件：

1. 《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
2. 《关于〈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的起草说明》
3. 《〈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新旧对照表》
4. 《关于在一定期限内适当限制特定严重失信人乘坐火车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意见》
5. 《关于在一定期限内适当限制特定严重失信人乘坐民用航空器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意见》
6. 《关于在一定期限内适当限制特定严重失信人乘坐火车和民用航空器实施细则》

